

「展雲幸福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生前殯葬服務契約」 退款登記申請書

本人為辦理展雲幸福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生前殯葬服務退款乙事，爰檢附下列資料(包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生前殯葬服務契約(正本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核驗後歸還)、本人存摺封面、官網查詢頁面截圖)，向貴行申報生前殯葬服務信託受益權之權利，請貴行受理登記，並辦理後續信託財產分配(退款)等相關事宜。

一、申請人黏貼身分證影本如下：

申請人黏貼 身分證影本(正面)	申請人黏貼 身分證影本(背面)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本人存證封面影本如下：

<h2>存摺封面影本黏貼(浮貼)處</h2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注意：須影印有戶名及帳號之封面</p>
--

帳戶明細表如下：

帳戶戶名(限本人)			
匯款銀行		匯款分行	
帳號			

*陽信銀行帳戶者免收匯費，如為他行帳戶者，申請人須自行負擔匯費 30 元。

三、申請人申報持有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如下(如不敷使用，請另紙黏貼)，並已檢附該契約正本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核驗後歸還：

契約編號	購買契約金額	退款金額(即信託金額)
	新臺幣 元	新臺幣 元
	新臺幣 元	新臺幣 元
	新臺幣 元	新臺幣 元
	新臺幣 元	新臺幣 元
	新臺幣 元	新臺幣 元
件數：共 件	合 計： 元	合 計： 元

申請人確認以下事項：

- 已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已提供本人存摺封面影本。
 已提供生前殯葬服務契約（正本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核驗後歸還）。
 已提供官網查詢頁面(截圖)→浮貼於第三頁，並記得勾選第三頁下方選項。

申請人聲明：(1)本表單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及影本均為真實，若事後第三人向 貴行主張同等權利並向 貴行辦理退款，且經屬實，申請人願無條件返還所退之款項及負擔相關法律責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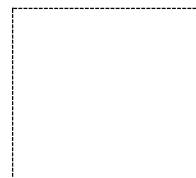
(2)本申請書及所附之資料僅限於向 貴行申請辦理申請人生前殯葬服務契約退款登記用途使用，貴行不得做其他用途使用。

此致 陽信商業銀行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E - MAIL：_____



通訊地址：_____

(申請人簽名或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四、官網查詢頁面(截圖)如下：

(請浮貼)

.....

以下申請人擇一勾選：

- 申請書退款金額與官網查詢頁面信託總額「相符」(對官網退款金額無異議)，請 貴行依本件申請書退款金額辦理退款。
- 申請書退款金額與官網查詢頁面信託總額「不相符」(對官網退款金額異議)，申請人並已提供歷次繳款紀錄佐證予 貴行，例如匯款單、帳戶資料、收據等足以證明繳款紀錄之資料，經 貴行覈實確認無誤後辦理退款。

【申請書請以掛號郵寄方式至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，郵寄地址：(郵遞區號 112)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88 號 3 樓 陽信銀行信託部 收，謝謝您。】